

加 急

云浮市财政局文件

云财社〔2024〕47号

关于安排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 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

市直有关单位，云城区、云安区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社〔2024〕94 号）要求，现按规定安排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共 259.66 万元（详见附件 1）。

请根据实际情况统筹安排好省级以上补助资金，尽快将本次下达资金分配拨付至有关单位。请各地按照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规规定，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防止出现挤占、挪用、虚列、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。

请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附件 2 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此外，要组织本级主管部门制定项目明细绩效目标，于 30 日内报送市财政局和市级主管部门备案。

- 附件：1.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分配表
2.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 2024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的通知（粤财社〔2024〕94 号）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卫生健康局。

云浮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2 日印发
